

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5-110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金源(山东)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0万元
担保对象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否□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已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175,500.00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8,00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否□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为反担保	是/否□不适用:_____

● 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对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对金源(山东)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源科技”)在该行2025年11月26日至2026年11月25日期间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金源科技对本次担保不提供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年12月26日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申请综合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5年11月17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增公司2025年度综合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2025年10月30日披露的《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和《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增2025年度综合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截至目前,公司本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均为对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担保,均在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授权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金源(山东)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其他(请注明)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海南海蓝投资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郑广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500MA94PC3727
成立时间	2021年8月18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9号
注册资本	27,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装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销售;电动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动汽车零配件零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抽油机、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抽油泵、抽油杆、齿轮和传动部件;抽油泵、抽油杆、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发泡剂;润滑油、食用油、食用油加工;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农机农用机具制造;通用设备修理;含特殊设备制造的专用设备制造;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1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1,211.98	29,729.50
负债总额	22,364.82	14,148.40
资产负债率	28.847.16	55.581.30
营业收入	12,609.60	10,964.49
净利润	1,266.07	378.1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2.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 担保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4. 保证期间:自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5-09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CSI MTN Limited
本次担保金额	5,086.70万美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7.36亿美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否□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1,961.63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7.36亿美元
对外担保是否为反担保	是/否□不适用:_____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国际”)的附属公司CSI MTN Limited(以下简称“发行人”或“被担保人”)于2022年3月29日设立境内中期票据计划(以下简称“中票计划”),此中票计划由中信证券国际提供担保。根据存续票据到期情况,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预计于2025年11月26日在中票计划下发行一笔票据,发行金额5,086.70万美元,由中信证券国际作为担保人就发行人中票计划下发行的票据,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再次授权公司发行境内外公司债券融资工具。根据发行人和中信证券国际的约定,该次担保在上述授权范围之内,符合该议案所述的方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中信证券国际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担保中期票据计划项下发行票据的议案》,同意对发行人在中票计划下发行的票据提供担保。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发行人与中信证券国际、花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的《信托契约》,中信证券国际作为担保人就发行人中票计划下发行的票据,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被担保人在其中票计划下发行中期票据,实际用途为补充担保人集团的营运资金。被担保人CSI MTN Limited是公司为境外债务融资专门设立的票据发行主体,执行公司和担保人的融资决定,公司通过中信证券国际对其持有100%控股权,能够及时掌握其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该项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再次授权公司发行境内外公司债券融资工具。根据该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总司库共同拟授权小股东,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全力办理发行相关的全部事项,本次担保在上述授权范围之内,符合该议案所述的方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中信证券国际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担保中期票据计划项下发行票据的议案》,同意对发行人在中票计划下发行的票据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961.63亿元(全部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66.93%。公司无逾期担保。

七、累计票据池使用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使用票据池额度。

八、特别风险提示

根据发行人与中信证券国际、花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的《信托契约》,中信证券国际作为担保人就发行人中票计划下发行的票据,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根据发行人与中信证券国际、花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的《信托契约》,中信证券国际作为担保人就发行人中票计划下发行的票据,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